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王瑞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6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Q844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207814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984591_112D2187476-01.odt、1122984591_112D2187477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112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自治及參與之培力
研習營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務必轉達學生會或相關自
治組織，轉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4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
第1120049624A號函、112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
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報名資訊摘述如下：

(一)報名方式及研習時間：

1、請於112年6月9日(星期五)前至各分區承辦學校首頁
「112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自治及參與之培力研
習營」專區完成報名。

2、報名方式：

(1)北區：請至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([https://www.ilvs.ilc.edu.tw/ischool
/publish_page/0/](https://www.ilvs.ilc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0/))首頁專區報名。

(2) 中區：請至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(https://www.chsc.chc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0/) 首頁專區報名。

(3) 南區：請至國立新化高級中學(https://www.hhsh.tn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0/) 首頁專區報名。

3、研習時間：

(1) 北區：112年7月19日(星期三)至7月20日(星期四)。

(2) 中區：112年7月13日(星期四)至7月14日(星期五)。

(3) 南區：112年7月17日(星期一)至7月18日(星期二)。

三、報名事項倘仍有疑義，請洽分區承辦學校之聯絡人如下：

(一) 北區：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(學務處)阮子修主任，聯絡電話：(03)9384147轉300。

(二) 中區：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(學務處)陳志名主任，聯絡電話：(04)7261839轉311。

(三) 南區：國立新化高級中學(學務處)林宏龍主任，聯絡電話：(06)5982065轉3001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 2023/04/27
交 09:28:35 文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